

漠河：樟子松的故乡

■高文瑞



图片来源:昵图网

八月末两天,赶上秋老虎,北京闷热异常。而漠河已是深秋,加上绵绵阴雨,有如进入初冬。早知饱带干粮热带衣,有备而来,还是出了意外,临时觉得多余的毛衣已无暖可保,冷风直透。北极村的司机穿着羽绒服,令人羡慕不已。

东北的冷并不陌生,茫茫林海雪原,没膝深的大雪,凝固在幼时的记忆。而那里不过是牡丹江一带,漠河还要向北,连哈尔滨人也说,不敢轻易找北,那里太冷了,耳朵会冻掉。这不是妄言,不需多,外面冻5分钟,一拨拉就掉。此时不要说动,手捂都不行,只能用雪搓。女孩子出门没穿够,回来能冻哭;口罩结霜;睫毛上开出冰花。以前,过冬的棉裤,厚得能“站”起来。

最冷的气候,空气中雾蒙蒙一片,已是冰天雪地,仿佛空气中还存有热量,又结出雾气,犹如夏天剥开冰棍,吸来热气,当地人叫“冒白烟”。这种天气,一般也要在零下40℃以下,1969年曾达到零下52.3℃,老人和孩子不敢出门,外地人更难适应,应了那句老话:少不去南,老不去北。

鄂伦春人习惯于这种环境,在茂密的白桦林中打猎,在清澈的河水中捕鱼。桦树皮是最好的材料,划开桦树,整张的皮便自然剥开,可以盖房做船。世代代生存,形成风俗,女人做月子,男人不能进屋,也不能生火,从子孙的血液中便涌出对冷的抵抗。幼时唱过一首歌,旋律好记上口,如同儿歌,只是改了歌词,变得庸俗。后来才知,原词正是在描写鄂伦春人勇敢的性格和生活状态。

气候冷,植物的生长速度慢,产量少,质量高。大米灌浆时间长,粒粒饱满,口感极好。大豆格外香,如同油里浸泡过。倭瓜也与异地相反,皮软肉硬,有咬劲儿。几样蔬菜与切成段的苞米放在一起,那一大碗东北乱炖飘散出黑土地的芳香,让人生出无限感慨。

大兴安岭美丽富饶,收获的季节叫采山。山上长满了黄芪、灵芝、蓝莓、不老草、野生姜。蓝莓营养价值高,含有天然抗氧化成分,更是受到人们的追捧,价格一路飙升,自由市场上,小小一桶就能卖到100元。

美国有旧金山,澳大利亚又发现了金山,

而漠河连低洼处也是宝藏。北极村路边有一雕塑,中指与拇指间夹着天然的金块,这不是夸张,而是在附近的河沟里发现了金矿。1877年,一位鄂伦春老人葬马掘穴,在老沟河底捞起一把河沙,金光闪闪,竟是金沙,后来鉴定,含金量达到87.5%,于是一批又一批的淘金者涌入,到过上万人,仅1883年至1884年就采出21.9万余两。从此,这条河沟有了老金沟的名字。

朝廷格外重视,1888年10月创办漠河金厂。清政府派遣的李金镛很会经营,清廉办矿,1889年老金沟的黄金开采就达到了2万两。除去上缴,李金镛把剩余的金子献给朝廷,又怕途中被剥皮,便铸成大锭,交给地方官转运京城,经李莲英手,将剩下的又切去一半,最后献到慈禧处。龙颜大悦,先是一语点破:这金锭原来比这要大得多,被人层层剥了皮。李莲

英吓得连忙说:奴才查查。慈禧又缓和下来:不必了,世人哪有不见金眼开的。这块金锭就留下给我买胭脂吧。老金沟又有了胭脂沟的美名。

印象中的东北,多长松树,品种很多。漠河的土壤薄,下面就是岩石,许多树木不好生长,200年的树算是高龄了。而樟子松却能适应,长势也好,所以人称漠河为樟子松的故乡。同是松树,樟子松却有所不同:树干下面,皮为深褐色,上面似乎暴开,露出黄色,树体修长,枝叶短密,当地人赞誉美人松。开始眼拙,没看出特别,仔细端详,体会出门道,真像高贵女子,穿着黑色长裙,身躯挺拔,需仰视才能看见体肤。

虽是故乡,并无大片茂密的森林,只在漠河县城一角,存有几百棵樟子松。树林中,忽发现一棵枝杈全无,一身黧黑,令人马上想起了

火的残酷。曾经肆虐的大火,几小时就把漠河县城化为废墟。世界永远记住了1987年的5月6日。

那场著名的兴安岭大火令举国焦急。有组织的3万多名灭火人员奔赴灾区;没组织的也冲向最北方,向着燃烧着中国人心火线的火线,这其中不乏新闻工作者。客车满员就钻进货车,“铁闷子”里挤满了人。

“五六”火灾纪念馆复原了火灾时的惨状。大火熊熊,在那“悲惨瞬间”,县城人从房间内拼命逃生,有的来不及,被大火吞噬;门出不去,就从窗户爬,有的还没翻过去,就一动不动,尸体挂在窗上。火海中,200多人没能逃生。求生的人们向着水边跑,跳进大清河,才躲过灾难。提起这条河,县城人充满了崇敬与感激,把这条河称为救命河,还称为母亲河,那是对新生的赞美。

巨大火焰,几百米宽的防火带都能跨过去,居然存留下一小片樟子松,令人不可思议。火中存留的还有清真教堂、厕所和坟地,于是人们有了种种猜测和传说。松苑门口有一块卧碑,碑上的《松苑记》作了记录:“松苑不烧,因吉祥之地,火魔不忍也;清真寺不烧,因真主威仪,火魔不敢也;茅厕不烧,火魔不屑也;坟地不烧,因鬼魅同宗,火魔不犯也。”人们把这块风水宝地围起来,称为松苑,保存着这片樟子松,如同保存了县城的命脉。

灾后建起了新县城,中心有一雕塑,下刻“腾飞”二字,两个细长的柱子,形成“北”字,顶上有颗北极星,标致了这个最北方城市的愿望。而我总觉得像两根烧过而光秃的树干,直指蓝天,那一定是樟子松。

灾后有专家称,要防大疫,不能相互传染,于是把大批烧过的树木砍伐了。第二年,没来得及砍伐的树木长出了新枝。人们不禁再次叹息。

大兴安岭五分之一的原始森林遭到毁灭,国人心疼,很长时间议论着这个话题,也引出种种臆想和猜测,招惹了,遭受这么大的灾难。猛然想起春节晚会上,那首唱响大江南北的歌曲,都是“一把火”闹的。

火灾纪念馆特辟了展台,偌大空间仅有小小一物:大火不是天灾,而是一支随手扔掉的烟头。

古人吃螃蟹

■王吴军

在古人的眼里,螃蟹是一种怪模怪样的东西,因为他的样子太怪了,所以,在北宋的时候,有人就用螃蟹来吓唬世间所谓的鬼怪。

北宋的沈括在他的《梦溪笔谈》中就记载说:“关中人识螃蟹。有人收得一只干螃蟹,人家病疟,就借去挂在门上。”由于古人掌握的科学知识有限,所以,他们就认为人患了疟疾这种病是由于疟鬼在作祟,于是,就在门上挂一只怪模怪样的螃蟹,疟鬼看到螃蟹的怪样子,不知是什么玩意,就不敢进门了。

沈括还在《梦溪笔谈》中说:“不但人不识(螃蟹),鬼亦不识(螃蟹)也。”沈括的这话说得很有趣。沈括是浙江杭州钱塘人,是地地道道的江南人,他在关中地区的陕北延安当过官,把螃蟹挂在门上吓唬所谓的疟鬼这种事,他应该是亲眼见过的,不是耳闻。

古代的关中人识螃蟹为何物,想来只是当地那些穷乡僻壤的百姓没见过螃蟹,繁华都市的富贵人家应该是不至如此的。不过,不忍把螃蟹视为怪模怪样之物,倒是真的。

东汉的著名经学家郑玄曾经考证过螃蟹,说是西周时期祭祀时便有了青州的蟹胥,也就是螃蟹酱。可见,在北宋之前的西周时期,就有人不但识得螃蟹为何物,而且还把螃蟹当成一种美食,悦而食之了。不过,吃螃蟹之风的广为流行,是西周以后的事情。

东晋时期,有一个中层官员名叫毕卓,他虽然不是大官,但是喜欢喝酒,而且酒量很大。毕卓除了好饮酒,还喜欢吃螃蟹。糟糕的是,毕卓经常因为酒而耽误工作。毕卓在当时的吏部当官时,看到邻居家酿成了好酒,很想喝,他便趁着夜色去邻居家偷这种好酒来畅饮,不料却被邻居家新去的佣人当场拿住。直到天明,邻居家的主人从外面回来时,才发现拿住的偷酒贼是毕卓。邻居忙拿出新酿的好酒与毕卓对饮,大醉方休。毕卓说过这样的喝酒吃螃蟹的豪言壮语:“得酒满数百斛船,四时甘味置两头,右手持酒杯,左手持蟹螯,拍浮酒船中,便足了一生矣。”

瞧瞧,毕卓只要能右手持酒,左手拿螃蟹,尽情吃喝,便一生足矣。这样的一个毕卓,竟然把喝酒和吃螃蟹作为自己一生的最高追求,是典型的酒痴和螃蟹痴。但是,在《晋书》中,毕卓居然有传。可能是写《晋书》的史官觉得,毕卓这种懂得品尝酒香和螃蟹美味的人,毕竟是性情中人,很有些可爱之处,而且,毕卓只不过是自己花钱喝酒,吃吃螃蟹而已,没有为此而仗仗自己手里的权力去巧取豪夺,比那些为满足自己的欲望而倚仗权势去横征暴敛的人要强得多。

古代的北方人对于有食蟹之风的江南人是深以为怪的。《洛阳伽蓝记》中曾记载,北魏的杨元慎曾经嘲笑来自江南的南梁将军陈庆之:“吴人(指江南)之鬼,住居健康。小做冠帽,短制衣裳。自呼阿依,语则阿傍。菰稗为饭,茗饮作浆,啜菰菹羹,啜啜蟹羹。手把豆蔻,口嚼槟榔。乍至中土,思忆本土,急急去,还尔丹阳。”这番记载中的“啜”是吮吸的意思,“啜”是吧唧嘴的声音,是用来形容吃蟹黄的情

景,很是传神。从《洛阳伽蓝记》中的这段记载可见,当时的北方人对江南人吃大米、喝茶、食螃蟹的习惯的确是颇为怪异的。

唐宋之后,北方人也开始吃螃蟹。宋朝的孟元老在《东京梦华录》中记载说,北宋时期,皇宫中已经把吃螃蟹当成了日常之事:“(汴梁城)东华门外市井最盛,盖禁中买卖在此。凡饮食,时新花果、鱼、虾、蟹、蟹、鹑、兔、脯、腊、金、玉、珍玩、衣着,无非天下之奇。其品味若数十份,客要一二十味下酒,随索,目下便之。”这里说的“禁中”就是皇宫,皇宫里的买卖中就有螃蟹,而宋朝的皇帝是北方人,京城汴梁也在北方,当时的皇帝在皇宫中也要吃螃蟹,可见吃螃蟹之风已经流传到了北方。

古代吃螃蟹之风最盛的江南地区大多种植水稻,螃蟹却是一种食稻伤农的东西,而且在古代的时候,螃蟹曾经对江南种植的水稻为害相当严重。直到元朝的时候,江南一带的螃蟹对水稻的损害还被称为“蟹厄”,《元史》中记载说:“吴中(江南地区)蟹厄如蝗,平田皆满,稻谷荡尽,吴谚有蟹荒蟹乱之说,正谓此也。”水稻田里的螃蟹多时,它们就会像蝗虫一样,给水稻带来毁灭性的灾难。古代的江南农民对为害水稻的螃蟹非常痛恨,恨到了极点,就去吃螃蟹。在《红楼梦》中,薛宝钗的《螃蟹咏》中写道:“于今落釜成何益,月浦空馀不奈香”,写的就是吃掉螃蟹才能保住庄稼的道理。

古人竟然是因为痛恨螃蟹才去吃螃蟹的,没想到,古人的这种痛恨却写出了螃蟹这样的美食,实在是有趣得很。

品读徐霞客

《徐霞客游记》中有许多真实、有趣的人文方面的内容,其中,丽江拜师记就是一例。它是《滇游日记七》中的1639年二月初十的日记。

其主要内容为丽江木姓土官,即木公,相当于今天丽江市市长,为纳西族,为其四子求徐霞客的范文并评改其四子的作文。整个过程分为三部分:接待、写作、拜师宴。徐霞客把三个部分写得十分精彩,现简述如下。

隆重的接待可以从下面的安排看出。一、早饭后,木公的大把事(即大管家)就来到徐霞客的住处等候。二、通事(即翻译,少数民族中既会讲当地民族语言,又会汉语的人)早已备好马匹,相当于今天的小轿车,此时“大把事忽去”。三、把徐霞客送往拜师地——丽江古城南的木家院,“途中屡有飞骑南行,盖木公先使其子至院待余”,而且“又屡令人来,示其款接之礼也”。四、到了木家院,“大把事已先至矣。迎入门”。进门后,市长的儿子四君出迎。五、过两道门,进入内客厅,马上就请徐霞客人座,献茶。六、进入拜师地,从内客厅的西侧门进入西厢房前新搭的松棚,地面上铺松毛,这是当地最隆重欢迎客人的礼节。

严肃的写作是这样进行的:一、大把事主持,搬来两个桌子,徐霞客和四子坐定后,送上纸笔。二、大把事从袖中拿出一信封,说:我家主人(即木公)说四子刚刚学习,也能写点文章,但此地无名师,并不了解中原汉文化的脉络,乞求徐霞客先生赐教一篇,让其了解作文的规范,牢记心间,终身不忘。作文的题目为《雅颂各得其所》。三、大把事把信交给徐霞客,徐拆后问,正是大把事所说的内容。四、徐霞客和四子开始写作。五、二把事(即二管家)退出,坐在台阶下,听候吩咐。六、下午,两人写完作文。

拜师宴也有好几项内容。一、宴前,院中赏山茶花。徐霞客参加完拜师宴后,就要离开丽江,请他观山茶,是以此当折柳送人的习俗。二、又进松棚,宴席已摆好。三、四君献款,又有红毡丽锦之物惠赠。四、香味美食,徐霞客吃的酒醉饭饱,到晚乃散。五、二把事在阶下另设一席,献酒时“趋而上”;宴席散后,二把事拿走徐霞客的范文交木公。把四君的文给徐霞客,说“灯下乞为削牍,明晨欲早呈主人也”。六、四君送徐霞客出大门,骑马回丽江城府,并派人告诉通事徐霞客。七、徐霞客当夜就近住在村民家,挑灯评改四君之文。

徐霞客在这一天的日记中把在丽江所经历的拜师宴写得条理清楚,一丝不乱,而且一人一事不漏,每件事都交代完整。如开始大把事忽去,到木家院发现大把事已先到了。啊!原来为迎接徐霞客,他只好先行出发。再如,沿途屡有飞骑,即飞奔的马是了让四君早到木家院等候,接待徐霞客。当时的仆人即二把事和主人的界限是十分分明的:作文时,在阶下听候;宴席时,在阶下另设席,但敬酒时一定是快步向前(趋而上)。香味中特别写了以米饭喂成的只有五六斤的烤菜猪,以及甘脆而有美味的比猪舌大的牦牛肉。

在日记中对四君的描写表现了徐霞客非凡的观察力和很强的文字表现力。他写道:“四君年二十余,修髯清俊,不似边陲之产,而语言清辨可听,威仪凛凛,悉不失其节。”连标点不足40个字,把四君一个鲜活的小伙子展现在你的面前:一、年龄为20有余;二、外表四个特点:修长高个,皮肤白,外表干净,面孔英俊;三、不像云南边疆人;四、说话清清楚楚,十分动听;五、仪表举止,行为规范都十分得体。徐霞客的描写简短、生动。用现代汉语来说,四君是“官二代”,是“高富帅”。300多年前,徐霞客所遇见的这个“官二代”身上的某些品质,还是值得我们推崇的。

中国著名地质学家丁文江先生在20世纪携带《徐霞客游记》考察云南200多日后,惊叹徐霞客精力之富,观察之精,记载之详且实。我们仅从1639年二月初十这天的日记就可看出,丁文江先生的说法是完全符合事实的。

我家小院

■董宁

多年老屋,三世同堂,淡睡而居。人说,居所偏狭,拥挤。我看,家什紧凑,得体。屋漏,得以容膝,心宽,自有万物。庭院不过十平方米,院小,亦能放眼碧空,信步遐想。

一年四季,阳光惠临,月华如水。园中小憩,斟茶静思,忽有孩童翠声传来,娇嫩欲滴,与茶香同饮,怡然家园,悠然我心。

季节轮回,景象嬗变,风、雨、霜、雪轮番光顾。院落窄小,承载颇丰,有容为大,兴味不减。蜂蝶在这里欢舞,燕子在这里呢喃,蝉儿在这里鸣叫,小鸟在这里玩耍,鸽子在这里盘旋,秋蛩在这里低吟,静观宇宙之大,其财富大多包容在这十平方米的院子里。

院里有棵桃树,阳春三月,开满粉红色的花朵。碰到有风的日子,桃花从迷离的碧空飘下来。邻家多花树,飞花也随风落到我的院里。须臾之间,红雨霏霏,白雪纷纷,满院子披上了花的衣衫。夏天,桃子熟了,枝头伸到了邻家院里,邻家的葡萄亦爬墙而来。种一棵树,邻我两家都能吃到两种



蝎子沟的红叶

■王新芳

深秋款款,最浪漫的事就是赏红叶。我期盼蝎子沟之行,能亲自去体验最迷人浓烈的色彩。

蝎子沟国家森林公园,位于河北省临城县西部太行山中段,属于典型的“嶂石岩”地貌,有小天池、双石铺、三峰山、寺台、金鑫塔五个景区,林涛云海,奇峰怪石,四季香花,飞瀑流泉,是个观光旅游的好地。可我第一次听,竟然吓了一跳,这个生猛的名字让人望而生畏,风景如此优美,怎么和蝎子扯上关系?原来从高空俯瞰,整个景区的形状仿佛一只巨蝎卧于山谷。明白了原因,心中也释然了。在艳阳高照的佳日,蝎子沟的红叶正等待我们前往。

周末,我们一行20余人包了个大巴车,从内丘县城出发,向北到达临城县城后,又折而向西,在孟家庄村公路分为两条,我们选择了向北的坡路。没想到,山路十八弯,把大家惊出一身冷汗。山路如同一条长蛇在山间飞舞腾挪,路面又窄,开车极为困难。我坐在车上,一会吓得闭住眼,一会又不放心地睁眼观察。对面是千仞山,脚下是万丈悬崖,车开的小心翼翼,战战兢兢,大有“蜀道难,难于上青天”的意思了。

到达山顶之后,就看到了牌坊似的山门,上书几个大字,蝎子沟国家森林公园。站在高山之巅,一览众山,极目远望,生出许多豪情壮志来。俯瞰群山,一簇簇,一片片,满山尽是红叶,加上绿树黄菊点缀其间,层林尽染,这满山秋色,确实壮观。